

#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配股股份变动及获配股票上市公告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提示

- 1、本次配售增加的股份总数为 92,831,160 股；
- 2、本次配股新增股份上市流通日为 2019 年 3 月 14 日；
- 3、本次配股上市后公司股本总数变更为 411,431,160 股。

## 一、重要声明与提示

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本公司及保荐机构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 2019 年 2 月 21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本公司配股说明书全文。

参与本次配股的本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东方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集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规定，承诺在本次配股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存在减持本公司股份的计划。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的变动遵照《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执行。

本公告中金额币种均为人民币。

## 二、股票上市情况

### （一）编制上市公告书的法律依据

本上市公告书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公司本次配股新增 A 股股票上市的基本情况。

### （二）股票发行的核准情况

本次配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093 号文核准。

### （三）股票上市的核准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本次配股共计配售的 92,831,160 股人民币普通股将于 2019 年 3 月 14 日起上市流通。本次配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股权分布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 （四）本次配售股票的上市相关信息

- 1、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 2、新增股份上市时间：2019 年 3 月 14 日
- 3、股票简称：浙江东日
- 4、股票代码：600113
- 5、本次配股发行前总股本：318,600,000 股
- 6、本次配售增加的股份：92,831,160 股
- 7、本次配股完成后总股本：411,431,160 股
- 8、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9、上市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eJiang DongRi Limited Company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浙江东日
股票代码	600113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3000071095874X3
注册资本	318,600,000元（发行前）；411,431,160元（发行后）
法定代表人	杨作军
董事会秘书	谢小磊
成立日期	1997年10月06日
邮编	325003
注册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矮凳桥 92 号
电话号码	0577-88812155
传真号码	0577-88842287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dongri.com">http://www.dongri.com</a>
电子信箱	600113@dongri.com

## （二）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浙江东方集团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浙江东方集团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00145037410P
公司住所	温州市十八家路8号
法定代表人	杨作军
注册资本	12,124.20万元
实收资本	12,124.20万元
公司类型	国有企业
经营范围	自有房产租赁，物业管理，资产管理。
成立日期	1989年5月15日

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东方集团公司为温州市现代服务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温州市现代服务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温州市现代服务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00747029418P
公司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十八家路31号水产储运大楼
法定代表人	杨作军
注册资本	5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对商贸业、旅馆业、餐饮业、信息服务业、租赁业、娱乐业、旅游业、文化教育业、咨询服务业、会展服务业、广告服务业、拍卖业、实业的投资和管理;物业管理;经营管理授权的国有资产;提供公益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3年2月14日

温州市现代服务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受温州市国资委100%控股，温州市国资委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 （四）本次配股发行后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配股完成后，截至2019年3月7日，本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浙江东方集团公司	202,807,800	49.29
2	胡政一	2,849,698	0.69
3	胡再富	2,264,600	0.55
4	君之想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君富人生母基金	2,107,430	0.51
5	朱泳秋	1,757,080	0.43
6	赵仲华	1,402,051	0.34
7	唐学明	1,182,090	0.29
8	杜亚玲	1,174,680	0.29
9	陈学军	1,170,000	0.28
10	张远平	1,010,880	0.25
合计		<b>217,726,309</b>	<b>52.92</b>

#### （五）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股）	本次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318,600,000	100.00%	92,831,160	411,431,160	1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股份总数	318,600,000	100.00%	92,831,160	411,431,160	100.00%

## 四、本次股票发行情况

### （一）发行数量：92,831,160股

(二) 发行价格：4.88元/股

(三) 发行方式：采取网上定价发行方式，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四) 注册会计师对本次募集资金到账的验证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9）38号《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五) 募集资金总额：453,016,060.80元

(六) 发行费用总额及每股发行费用：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14,698,444.90元（包括承销保荐费用、律师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证券登记及查询费用及信息披露费用及其他），每股发行费用为0.16元。

(七) 募集资金净额：438,317,615.90元。

(八)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2.68元（按2017年年报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九) 发行后每股收益：0.23元（按2017年年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五、其他重要事项

发行人自配股说明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未发生可能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 六、上市保荐机构及意见

(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6号光大大厦16层

保荐代表人：郭护湘、牟海霞

项目协办人：范晓波

项目组其他成员：李冰、张津歌

电 话：010-56513085

传 真：010-56513156

## （二）保荐机构的保荐意见

上市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浙江东日本次配股上市文件所载资料进行了核查，认为：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浙江东日申请本次配股新增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配股公开发行的新增股票具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保荐人光大证券同意推荐浙江东日本次配股新增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的保荐责任。

特此公告。

发行人：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股份变动及获配股票上市公告书》  
盖章页)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330302  
2019年3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股份变动及获配股票上市公告书》  
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8日